



## 香港會計師公會對一名會計師作出紀律處分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香港會計師公會轄下一紀律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命令將會計師李國祥先生(會員編號：A02754)由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一日起永久從會計師名冊中除名。此外，紀律委員會對李先生作出譴責，並命令李先生須繳付罰款 375,000 港元及公會費用 221,039.20 港元。

李先生曾是一間金融服務公司的執行董事，該公司曾擔任鈞濠集團有限公司(一間香港上市公司)的財務顧問。於二零零二年，鈞濠聲稱投資一個項目，而該項目實為虛構。當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後來對鈞濠聲稱的投資進行調查時，李先生為鈞濠提供建議或協助編撰提交聯交所的書面回覆並擬備公告。為抑止聯交所繼續質詢，李先生與其他數名人士構思了聲稱出售該項目的計劃，而事實上該項出售是利用資金循環流動而進行的虛假交易。該項虛假出售於二零零三年進行。

公會經考慮所得資料後，根據香港法例第 50 章《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34(1)(a)(x)條作出投訴。

紀律委員會裁定李先生犯下不名譽的行為。

經考慮有關情況，紀律委員會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35(1)條作出上述命令。紀律委員會認為此宗嚴重個案涉及欺詐及不誠實的行為，當中李先生作為財務顧問扮演著關鍵角色。他嚴重違反誠信卻無悔意。紀律委員會認為永久性別除李先生於公會的會籍，是與其違規相符的懲處方式，並能維持公眾對會計專業誠信的信心。

### 香港會計師公會的紀律處分程序

香港會計師公會致力維持會計界的最高專業和道德標準。公會根據香港法例第 50 章《專業會計師條例》及紀律委員會訴訟程序規則，成立獨立的紀律委員會，處理理事會轉介的投訴個案。委員會一旦證明對公會會員、執業會計師事務所會員或註冊學生的檢控屬實，將會作出適當懲處。若答辯人未有提出上訴，紀律委員會的裁判將會向外公佈。

詳情請參閱：

<http://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and-regulations/compliance/disciplinary/>

- 完 -

## 關於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培訓、發展和監管本港的會計專業。公會會員超過 42,000 名，學生人數逾 18,000。

公會開辦專業資格課程，確保會計師的入職質素，同時頒佈財務報告、審計及專業操守的準則，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領導地位。

CPA 會計師是一個獲國際認可的頂尖專業資格。公會是全球會計聯盟及國際會計師聯合會的成員之一，積極推動國際專業發展。

### 香港會計師公會聯絡資料：

杜綺玲

企業傳訊助理經理

直線電話：2287-7461

電子郵箱：[elaineto@hkipa.org.hk](mailto:elaineto@hkipa.org.hk)